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唐山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工控”）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48,124,2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81%。
- 本次质押后，唐山工控累计质押公司股份60,649,996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0.95%，占公司总股本的7.70%。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近日，公司获悉控股股东唐山工控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唐山工控	是	26,359,996	否	否	2026.7.16	2035.12.2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17.80%	3.35%	融资
合计	/	26,359,996	/	/	/	/	/	17.80%	3.35%	/

2、本次被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 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 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 况	
							已质 押股 份中 限售 股份 数量	已质 押股 份中 冻结 股份 数量	未质 押股 份中 限售 股份 数量	未质 押股 份中 冻结 股份 数量
唐山工控	148,124,297	18.81%	34,290,000	60,649,996	40.95%	7.70%	0	0	0	0
合计	148,124,297	18.81%	34,290,000	60,649,996	40.95%	7.70%	0	0	0	0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唐山工控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

2、唐山工控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上述质押股份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唐山工控上述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期内，如后续出现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风险，唐山工控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置换质押、增加保证金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解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